

中煤华晋集团有限公司王家岭东翼工业场地
110kV 变电站地基检测公开询比采购

询价文件

询价书编码：XJ2022082380

采购人：中煤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代理机构：中煤陕西中安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8月



目录

第一章 询比公告.....	1
第二章 采购要求.....	4
第三章 响应文件格式.....	5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7

第一章 询比公告

询价书编码：XJ2022082380

一、项目及标段名称：

中煤华晋集团有限公司王家岭东翼工业场地 110kV 变电站地基检测公开询比采购。

二、采购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为中煤华晋集团有限公司王家岭东翼工业场地 110kV 变电站处理后地基检测，其主要设计参数为：

设计采用水泥土挤密桩进行地基处理，设计参数为：总桩数 2009 根，桩间距 1000mm，桩径 400mm，有效桩长不小于 8m，等边三角形布桩。设计要求处理后的复合地基承载力特征值不小于 180kPa，夯实水泥土填料的压实系数不小于 0.97，桩间土平均挤密系数不小于 0.93。

三、报价人资格要求：

1、供应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提供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

2、具备（1）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地基基础工程检测项目：包括地基复合地基承载力静载检测和土工试验检测等；（2）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计量认证范围含地基基础工程检测）及 CMA 附表并在有效期内；

3、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网站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4、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地基桩基检测业绩至少一项；

6、投标人应依据国家相关工程安全和管理规范以及本项目要求，配备具有相应执业资格的检测人员，并提供相应人员从业资格证明；

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服务方案

承接方按照技术规范书要求完成检测，形成全套检测资料并移交委托方。承接方负责自行协调进出场、施工用水、电等事宜，具体要求见技术规格书。

五、付款方式：

承接方向委托方交付全部检测成果资料后，承接方提供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委托方应一次性支付全部检测费用。

六、计划工期：

自承接之日起 7 日内完成全部检测并形成报告。

七、询价文件的获取：

询价文件发送时间：2022年8月10日

询价文件购买截止时间：2022年8月15日9:00前

发售方式：询价文件电子版从中煤易购平台获取，潜在供应商将报名资料扫描件转成1个PDF文档（文件命名为为自己公司名称，含供应商资格要求和文件购买费用凭证），通过中煤易购平台上传，经审查报名通过后即可参与本采购项目询价。询价文件售后不退。

文件售价：询价文件售价人民币0元，如有费用，按以下账号转入，接收单位或个人转账，办理时备注询价书编号及单位名称。

户名：中煤陕西中安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雁塔路支行

账号：610019052000500047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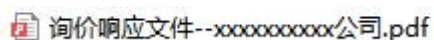
编制响应文件时，如有费用，请将谈判文件购买转账凭证放置于资格证明材料内。

八、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递交方式及相关要求：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8月15日9:00前

响应文件递交方式：电子版文件在截止时间前提前上传至中煤易购平台（供应商应保证上传平台的响应文件完整、有效，如上传的响应文件无法下载或无法打开视为无效响应）。纸质版一正一副邮寄给采购人（纸质版文件仅供采购人归档使用，请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日邮寄，评标以电子版为准。邮寄地址：西安市碑林区雁塔路北段66号，联系人：邹昆，电话：18092507093）

响应文件要求：电子版文件一式两份（签字盖章版PDF格式文件一份，可编辑格式文件一份，电子版响应文件命名要求如图）。

 PDF文件

（供应商应保证上传平台的响应文件完整、有效，如上传的响应文件无法下载或无法打开视为无效响应）

逾期递交响应文件不予接受。

本次采用线上报价，固定总价，清单报价。

成交条件：推荐符合要求的最低有效报价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税率：增值税实行简易征收办法。

九、保证金：

人民币零元（¥0.00 元）。如无保证金，以下条款不适用。

保证金须以银行转账的形式支付，转账须备注询价编号。

保证金汇款账户：

户 名：中煤陕西中安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雁塔路支行

账 号：61001905200050004783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煤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西安市碑林区雁塔路北段 66 号

联系人：邹昆

电话：18092507093

采购代理机构：中煤陕西中安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西安市碑林区雁塔路北段 64 号

联系人：赵雨薇

电话：13679275509

邮箱：zhonganzhaobiao3@126.com

十一、异议和投诉

1、异议。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询价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 1 日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异议。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异议后 1 日内进行书面答复。

2、投诉。除询价文件外，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采购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监督部门-中煤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3、投诉应提交书面材料。书面材料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诉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 (2) 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
- (3) 投诉事项的基本事实；
- (4) 相关请求及主张；
- (5) 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

4、投诉材料必须由投诉人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并提

供文件规定的相应证明材料，未按上述规定提交的投诉材料不予受理。

第二章 采购要求

详见技术规格书

第三章 响应文件格式

询价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标段名称：

询价书编码：

报价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签章)

日期： 二〇 年 月 日

一、报价函

致：中煤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按照贵公司（项目名称）项目（标段名称）询价公告，本文件签署人（全称和职务）受正式委托，兹以投标人的名义并代表（投标人的名称）递交询价响应文件给贵公司文件签署人，特以本函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按询价公告规定，本询价响应文件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 ）。。
2. 本询价响应文件自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有效期为 120 天。
3. 我方在此承诺所提交一切文件和资料的真实性与准确性。如经采购人审查发现我方所提交资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与事实不符，我方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对此所作出的任何处理，也不要求采购人对此作出任何解释。
4. 我方承诺在询价文件规定的报价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5. 其他补充说明：我方承诺响应《供应商廉洁承诺书》的要求。

公司名称：

联系地址：

电话：

QQ：

联系人：

联系人手机号码：

报价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中煤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本公司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项目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标段名称）进行洽谈、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响应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本授权书自递交文件截止时间起生效，有效期 120 天。

供应商（盖章）：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

职务：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三、报价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内容
1	项目名称	
2	标段名称	
3	含税投标报价(元)	总报价：（小写）¥： （大写）：
4	税率	
5	工期	
6	报价以含税投标总报价为准	

报价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四、报价清单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						
合计						

报 价 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注：供应商在报价时应综合考虑采购代理服务费，报价人自行计算计入总价，不单列。代理服务费按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之附件《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以及2011年3月16日国家发改委印发的《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型等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标准的70%收取。（如成交价格在10万元（不含）以下，免收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发改价格[2011]534号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
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
具体内容略

附件一：调整后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2011）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五、供应商廉洁承诺书

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我方自愿在参与贵方组织的商业往来活动中，加强有关人员廉洁从业管理，恪守商业道德，从源头预防和遏制违法、违规、违纪行为发生，特作以下承诺：

一、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坚持诚实守信原则，恪守商业道德，规范商务人员廉洁从业行为。

二、不伙同他人串标、围标或非法排挤竞争对手，不在商业活动中提供虚假资料，损害贵方合法权益。

三、不为贵方工作人员提供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报销个人费用。

四、不为贵方工作人员安排有可能影响公平、公正交易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五、不为贵方工作人员投资入股、个人借款或买卖股票、债券等提供方便。

六、不为贵方工作人员购买或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上学或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七、不违反规定为贵方工作人员在我方相关企业挂名兼职、合伙经营、介绍承揽业务等提供方便。

八、不利用非法手段向贵方工作人员打探有关涉及贵方的商业秘密、业务渠道等。

九、贵方对涉嫌不廉洁的商业行为进行调查时，我方有配合提供证据、作证的义务。

十、未经贵方同意，我方不向任何新闻媒体、第三人述及有关贵方工作人员恪守商业道德方面的评价、信息。

我方自愿接受社会及贵方监督，如有违反约定，承诺及时对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处分处理，并限期整改；如导致贵方工作人员受到纪律处分、组织处理或构成犯罪的，愿意按照双方约定赔付违约金，并列入永久禁入中煤市场黑名单；给贵方造成重大社会影响或重大经济损失的，同意解除、终止双方尚未履行完毕的业务合同，暂停结算合同未支付款项，赔偿贵方遭受的经济损失，并列入永久禁入中煤市场黑名单。

承诺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电话：

年 月 日

注：必须响应，否则取消报价资格。

六、供需双方廉洁互保协议

买方：（以下简称甲方）中煤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卖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规范双方业务往来活动，建立诚实守信的商务合作关系，共同维护双方合法权益，防止违法违纪现象发生，经友好协商，双方就业务往来中的廉洁事宜达成此互保协议。

第一条 甲乙双方共同的权利和义务

1.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坚持诚实守信原则，恪守商业道德，规范商务人员廉洁从业行为。

2. 双方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对方利益。

3. 发现对方工作人员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洁规定的行为，有及时要求对方纠正并向对方举报的权利和义务；涉嫌违法的，可以依法向有关部门举报。

4. 对涉嫌不廉洁的商业行为进行调查时，双方有相互配合、提供证据、作证的义务。

5. 未经对方同意，不向任何新闻媒体、第三人述及有关对方工作人员恪守商业道德方面的评价、信息。

6. 双方应依法保护举报人员，不得以任何方式对举报人员进行打击报复。

第二条 甲方的廉洁责任

1.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礼品和有价证券，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各种费用。

2.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私自参加乙方安排的宴请，不得私自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交通工具和办公用品，不得向乙方泄露谈判中的商业秘密。

3.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以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及其他亲属的工作安排、出国出境、旅游等为理由所提供的方便。

4.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物资供应单位、工程承包或劳务分包单位，合同另有约定除外。

第三条 乙方的廉洁责任

1.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提供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报销个人费用。

2.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安排有可能影响公平、公正交易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3.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投资入股、个人借款或买卖股票、债券等提供方便。

4.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购买或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上学或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5.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在其相关企业挂名兼职、合伙经营、介绍承揽业务等提供方便。

6.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利用非法手段向甲方工作人员打探有关涉及甲方的商业秘密、业务渠道等。

7.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与甲方发生业务往来过程中,不得有弄虚作假、以次充好、虚结虚算等违反诚信原则的行为。

8. 其它违反廉洁规定的行为。

第四条 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协议行为的,甲方应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纪律处分、组织处理或经济处罚;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法律责任。

第五条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协议行为的,甲方有权根据情节和所造成的影响采取以下相应措施:

1. 情节轻微的,要求乙方对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处分处理,并限期整改。

2. 导致甲方工作人员受到纪律处分、组织处理或构成犯罪的,扣罚乙方合同金额 50%的违约金,列入永久禁入中煤市场黑名单。

3. 给甲方造成重大社会影响或重大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解除、终止双方尚未履行完毕的业务合同,暂停支付合同未结算款项,甲方遭受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乙方因甲方解除合同产生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列入永久禁入中煤市场黑名单。

第六条 本协议作为双方签订的所有业务合同的组成部分,与业务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七条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与合同履行期一致。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授权代表: (签字)

授权代表: (签字)

地址: 西安雁塔路北段 66 号

地址:

电话: 029-

电话:

供应商必须做出承诺,若成交,完全响应《供需双方廉洁互保协议》。

七、资格证明材料

- 1、企业营业执照、资质复印件、开户许可证
- 2、保证金转账凭证、文件费购买凭证

八、供应商认为应介绍或提交的技术资料、文件和说明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XX 项目
工程桩基检测合同

工程名称: _____

发 包 方: _____

承 包 方: _____

XX 项目 工程桩基检测合同

发包人（甲方）：_____

承包人（乙方）：_____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承担：XXXXXXX 工程桩基检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规，经发包人、承包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XXXXXXX 工程桩基检测。

1.2 工程地点：_____。

1.3 工程规模、特征：_____。

1.4 工程项目任务与技术要求：_____。

1.5 承接方式：以合同总价包干。

第二条：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的有关资料文件

序号	资料文件名称	份数	内容要求	提交时间
1	桩布桩图	1		检测前

第三条：承包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报告、成果、文件

序号	报告、成果、文件名称	份数	内容要求	交付时间
1	检测报告	6	检测结果	现场结束后 3 天

第四条：工期

桩基施工完成 14 天后进场，5 天内完成外业测试，桩基试验结束后 3 日内提交成果报告。由于发包人或承包人的原因，未能按期开工、完工或交付成果资料时，按本合同第七条规定执行。

第五条：工程费用及支付方式

5.1 本检测工程费用总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
¥_____元。

5.2 支付方式：承包人提交桩基检测报告，经发包人认定有效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发包人一次性支付合同费用。

第六条：发包人、承包人责任

6.1 发包人责任

6.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二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承包人提供资料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及时性负责；发包人提供上述资料、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承包人按合同规定交付报告、成果、文件的时间拖延，规定期限超过 15 天以上时，承包人有权重新确定交付报告、成果、文件的时间。

6.1.2 开工前，发包人应办理完毕开工许可、工作场地使用、青苗、树木赔偿、坟地迁移、房屋构建筑物拆迁、障碍物清除等工作；发包人应向承包人提供工作现场地下已有地下埋藏物（如电力、电讯电缆、各种管道、人防设施、洞室等）的资料及其具体位置分布图，若因地下埋藏物不清，致使承包人在现场工作中发生人身伤害或造成经济损失时，由发包人承担民事责任；在有毒、有害环境中作业时，发包人应按有关规定，提供相应的防护措施，并承担有关的费用；以书面形式向承包人提供水准点和坐标控制点；发包人应解决承包人工作现场的平整，道路通行和用水用电。

6.1.3 发包人应对工作现场周围建筑物、构筑物、古树名木和地下管道、线路的保护负责，对承包人提出书面的具体保护要求（措施），并承担费用。

6.1.4 未经承包人同意，发包人不得复制泄露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若发生以上情况，发包人应负法律责任，承包人有权索赔。

6.2 承包人责任

6.2.1 承包人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时间、数量向发包人交付报告、成

果、文件，并对其质量负责。

6.2.2 承包人对报告、成果、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补充；由于承包人的遗漏或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承包人除负法律责任和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减收或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检测费，并根据受损失程度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额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商定。

6.2.3 承包人不得向第三人扩散、转让第二条中发包人提供的技术资料、文件。发生上述情况，承包人应负法律责任，发包人有权索赔。

6.2.4 遵守国家及当地有关部门对现场的有关管理规定，做好工作现场保卫和环卫工作，并按发包人提出的保护要求（措施），保护好工作现场周围的建筑物、构筑物、古树名木和地下管线（管道）、文物等。

第七条：违约责任

7.1 由于发包人提供的资料、文件错误、不准确，造成工期延误或返工时，除工期顺延外，发包人应向承包人支付停工或返工费，造成质量、安全事故时，由发包人承担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7.2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承包人已进行工作的，完成的工作量在 50%以内时，发包人应支付承包人工程费的 50%的费用；完成的工作量超过 50%时，发包人应支付承包人工程费的 100%的费用。

7.3 发包人不按时支付检测工程费，承包人在约定支付时间 10 天后，向发包人发出书面催款的通知，发包人受到通知后仍不按要求付款，承包人有权停工，工期顺延。

7.4 由于承包人原因延误工期或未按规定时间交付报告、成果、文件，每延误一天应承担以工程费千分之一计算的违约金。

7.5 交付的报告、成果、文件达不到合同约定条件的部分，发包人可要求承包人返工，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的时间返工，直到符合约定条件，因承包人原因达不

到约定条件，由承包人承担返工费，返工后仍不能达到约定条件，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并根据因此造成的损失程度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额最高不超过返工项目的收费。

第八条：报告、成果、文件检查验收

8.1 由发包人负责组织对承包人交付的报告、成果、文件进行检查验收。

8.2 发包人收到承包人交付的报告、成果、文件 10 天内检查验收完毕，并出具检查验收证明，以示承包人已完成任务，逾期未检查验收的视为接受承包人的报告、成果、文件。

8.3 工程完工，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报告、成果、文件，发包人应在 10 天内组织验收，如有不符合规定要求及存在质量问题，承包人应采取有效补救措施。

8.4 工程未经验收，发包人提前使用和擅自动用，由此发生的质量、安全问题，由发包人承担责任，并以发包人开始使用日期为完工日期。

8.5 完成工程经验收符合合同要求和质量标准，自验收之日起 10 天内，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完毕。

第九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条：争议解决办法

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发包人、承包人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发包人、承包人同意由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正本二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发包人、承包人签字盖章后生效。发包人、承包人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双方约定合同副本份数：副本六份，发包方四份，承包方二份。

合同签订日：2022 年__月__日；合同签订地：_____。

签字页

甲 方

名 称：中煤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西安市碑林区雁塔路北段 66 号

邮 编：710054

开户银行：工行西安雁塔路支行

帐 号：3700023009004613132

税 号：916101032206029199

电 话：029-87853500（财务）

传 真：

商务联系人：邹 昆（18092507093）

技术联系人：

现场项目经理：

经 办 人：

签订日期：

乙 方

名 称：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邮 编：

开户银行：

帐 号：

税 号：

电 话：

传 真：

商务联系人：

技术联系人：

单位负责人：

经 办 人：

签订日期：

